

上交所:目前尚无科创板首批挂牌名单

上交所理事会就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等事项听取业内意见;正加速推进科创板和注册制试点的方案与制度设计

证券时报记者 朱凯

11月13日,上交所召开第四届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并邀请会员监事列席。会议审议了《会员管理规则》修订、《财务预算调整方案》等提案,并就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听取了会员理事和监事的意见与建议。

为充分听取大家的意见,上交所理事会事先表示不对会议内容预设任何观点,不就任何建议做正式表态。与会会员就科创板定位、上市企业门槛、交易制度设计、注册制如何试点等议题进行了热

烈的讨论。

大家认为,科创板不能只看成一个板块,应该是一个独立的新市场,要承担中国资本市场改革创新的重任,要有新的监管逻辑、独立的市场定位和制度。科创板要聚焦国家创新驱动和科技发展战略,开板初期应“求质不求量”,会员应做好上市资源储备,成熟一家申报一家。要有一套措施强化中介机构的责任和权利,通过证券公司资本约束等新制度让中介机构勤勉尽责。希望尽快明确规则,稳定市场预期。

上交所理事长黄红元表示,各位会

员理事和监事是整个行业选出的代表,感谢大家积极出谋划策,希望大家根据各自专长为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提供良方。上交所将认真听取大家的意见与建议,抓紧方案的制定和推出,稳妥推进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相关工作,待方案制定完毕后将履行报批程序,并公开征求意见。

昨日,上交所在回应科创板“首批挂牌企业名单”传闻时表示,设立科创板是落实创新驱动和科技强国战略,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助力长三角世界级城

市群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改革举措。对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促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科创中心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上交所正加速推进科创板和注册制试点的方案与制度设计,目前并无所谓的“首批挂牌企业名单”。同时,希望以投行为主要力量的市场各方充分挖掘、培育符合国家战略的科技创新型企业,作为科创板未来上市的储备资源,为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劲动力。

深交所副总经理李辉:

完善创新资本生态体系 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证券时报记者 吴少龙

如果科技创新企业是新郎,资本资源是新娘,深交所就是牵红线的月老。”深交所副总经理李辉昨日在第二十届高交会论坛致辞时表示,资本与科技的联姻,缔造了中国奇迹、深圳神话。一直以来,深交所以服务科技创新为己任,努力打造国际领先的创新资本形成中心,探索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创新企业服务体系。

李辉指出,实体经济是发展的主体和基础,科技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现代金融是现代经济的血液,人力资源是经济增长的第一资源。四者融合协同发展,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高

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

李辉表示,全球科技创新角逐的背后,其实是各国创新资本形成效率的竞争。近十年来,许多成熟资本市场都在纷纷通过建立小额发行豁免、设置多套上市标准、完善多层次板块体系、承认双重股权结构、建立直接上市制度等方式,适应市场需求,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提高对科技创新企业的包容度。

当下,我国现有1500余万家中小微企业,30余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与这些庞大群体的多样化融资需求相比,资本市场服务能力仍有差距,包容度和覆盖面有待提升。李辉指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必须聚焦高质量发展,推动科技与资本深度融合,更好满足实体经济发展

需要。

一直以来,深交所以服务科技创新为己任,通过发挥直接融资功能,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行上市;运用并购重组工具,推动产业整合与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固定收益产品,拓宽创新企业融资渠道等多种措施,深交所的创新领军企业渐成规模,创业板成为创新创业引擎,成为中国新经济的重要晴雨表。作为创新企业聚集地,深市2100多家上市公司中,高精尖企业超过1000家,市值超过11万亿元。这些科创企业也焕发出前所未有的活力,今年三季报显示,深市961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平均营业收入增长率超过20%。

为进一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李

辉表示,下一步,深交所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提升深市覆盖面、包容性和承载力,为资本和科技牵线搭桥,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多层次股权市场制度机制,加大对科技创新企业上市支持力度。二是推进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净化环境,引导更多创新能力、发展前景广、契合转型要求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进入资本市场。三是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充分利用公司债特别是双创债、可续期债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创新工具,丰富融资方式,改善财务结构。四是依托深交所创新创业投融资服务平台,打通产业发展、科技创新、金融服务生态链,推动形成高质量的产融结合。

深圳商业众生相:豪宅区商圈“有点冷”

证券时报记者 吴家明

一场关于购物的“狂欢”刚刚落幕,天猫、京东等网络平台的“双11”交易额都再创新高。

正当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互联网“双11”的时候,实体零售商业似乎又被人遗忘。

在深圳,实体商业的分布主要以各个“商圈”为主,比较有名的包括东门商圈、华强北商圈等。在互联网电商冲击下,有多少商圈能够存活?当然,深圳的各大商圈有冷有热。这时,不妨将目光投向一个新兴商圈——豪宅区商圈。

豪宅底层商铺人气低

这里的高档小区都入住好几年了,但底下的商铺却开了关、关了开,现在基本都关门了。”家住深圳湾三湘海尚小区的冯先生告诉证券时报记者,除了一家卖车的店,已没剩下几家店在经营了。”

记者在深圳湾三湘海尚小区周边调查时发现,这条原本以“深圳湾1街”为名打造的商业街,其实是三湘海尚小区的底层商铺。已经有点发黄的广告牌写着“为后海金融总部配套一座商务街区”,可见当时市场对这条商业大街的期望。不过,记者沿东滨路转入中心路发现,三湘海尚小区的底层商铺绝大部分已经关门,一些店铺被围挡了起来,仍在经营的店铺多数以养生美容、教育机构等类型为主,而商铺招租的广告异常显眼。

在三湘海尚附近的曦湾华府、恒裕滨城等高档小区,同样有许多临街商铺空置。曾有媒体报道,2011年曦湾华府端头转角处一间仅35平方米的商铺曾以每平方米48万元的单价售出,创下了当时深圳西部的“铺王”纪录。而附近的三湘海尚、曦湾华府、吉祥龙、卓越维港等小区目前的二手房均价普遍在每平方米13万元以上,是深圳豪宅分布最密集的区域。

这边虽然临近后海总部基地,但小区的底商人气很低,购物多数会



去附近的宝能太古城和海岸城。”房屋中介陈经理告诉记者,“这种现象已经持续多年,这边的商业人气一直起不来,所以我们一般都只做住宅买卖,很少有工商铺的买卖。深圳底商店铺比较惨的就是深圳湾豪宅商业区。”

豪宅区的商铺人气低,这种现象不仅发生在深圳湾。此前,位于福田CBD的深圳君尚百货中心店传来结束

大型商圈冷热不均

不过,大型商圈与住宅底商及小型商业存在本质的区别,大型商圈主要以购物中心为主。

目前,深圳的购物中心往往是作为一种商业配套出现在城市综合体。对于开发商来说,办公楼加购物中心的模式是物业租售最合理的方案,而住宅的价格也会因为购物中心的存在而得到助推。不过,深圳的购物中心也是冷热不均。就在华强北片区,世纪汇购物中心和紧邻的华强北九方购物中心的经营情况就一直是“冰火两重天”。

不过,深圳一些商圈依旧在互联网电商的夹击下取得不错的战绩。在“双11”之前,深圳传统的商圈东门刚经历了一场“商战”,这已经成为东门商圈多年来的大型年底促销活动。虽然在互联网的冲击下,东门商战也在“苦苦挣扎”,但在各路商家积极转型和大力促销下,今年的情况似乎有所好转。据各大商家的不完全统计,仅在10月27日,就有超过百万市民涌入东门商圈。太阳百货公布的数据显示,在其店庆期间的销售总额破1.5亿元,同比增长55%。

第一太平戴维斯预计,到今年年末,深圳购物中心新增供应量将达到140.8万平方米。市场供应从发展初期2002年的7.18万平方米增长至2018年上半年的638.2万平方米。美联物业全国研究中心表示,整体来看在住宅市场受政策影响较大的时期,不限购不限贷的商业地产市场逐渐趋热,今年10月一、二手商铺成交均有小幅上涨,并有望在一段时间内保持不错的成交态势。美联物业全国研究中心总监何倩茹表示,需求决定价值,热门商圈依然受到广泛关注,会保持租售两旺的态势;豪宅片区人流量偏小,商业需求整体不大,短期内不会有明显起色。

深圳的购物中心都差不多,就是超市+餐饮+品牌店+电影院,最多就是有没有网红店的差别,逛哪里都一样。”市民陈小姐的话代表了不少人的心声,也道出了大肆扩张的深圳大型购物中心面临的一个共同考验——同质化问题。

湖南超长期限政府专项债在深交所发行

证券时报记者 吴少龙

11月14日,湖南省政府通过财政部深交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成功招标发行146.467亿元地方债,既实现了同一只地方债的二次续发行,也是百亿规模超长期限政府专项债券首次登陆深交所。

本次招标发行的湖南省地方债共计2个品种,包含一般债券第二次续发行及超长期限政府专项债券,合计发行规模146.467亿元,其中一般债券第二次续发行规模46.467亿元。

本次债券发行是今年来湖南省第四次在深交所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打开“潘多拉的魔盒” 手把手教你识舞弊

深交所投资者教育中心

本篇与大家分享一个虚构巨额收入及成本、伪造银行回单等系统性财务舞弊的案例。

一、打开“潘多拉的魔盒”

丙公司是一家从事产品加工、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于20X1年上市,20X2年被发现财务舞弊嫌疑并被立案调查。调查显示,在IPO阶段,为满足上市要求,丙公司大量虚构业务,舞弊幕后的主要推手——大股东甚至不惜举债,将自有和筹措资金打入企业,完成资金循环。

具体来看,丙公司的舞弊链条为:

1、虚构商品采购。将企业账面的资金打到大股东控制的个人账户,财务报表记录为支付商品采购款。

2、虚构销售收入。伪造合同、出库单等单据虚增销售收入,甚至“不忘”为虚假收入交税。同时,将实际控制的个人账户款项以不同客户回款的名义分笔转回到公司的账户上。为掩盖从个人账户回款的情形,丙公司甚至伪造了大量银行回单。

3、采取成本倒轧确保毛利稳定。由于整个舞弊活动是有计划地进行,财务人员会根据虚增后的各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生产消耗率倒算相关成本。

4、利用大股东账外资金输入企业,填补企业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及舞弊形成的损耗(如税收等)。

大股东不惜成本地进行系统性财务舞弊,企图获取IPO所带来的资本收益。即使企业成功上市,如果停止舞弊、业绩也将一落千丈。舞弊造假犹如潘多拉魔盒,一旦打开,再无回头之路。

上市后,为维持上市前虚高的业务规模,丙公司继续进行系统性造假。但与IPO阶段不同的是,此时募集资金已到位,丙公司账面上已有充足的资金。所以,舞弊活动又多了一个新目标——将资金打出企业,偿还大股东上市前所借外债。丙公司采取的手段是通过虚增资产在建工程和预付账款,将资金从企业账户打出。

然而,天网恢恢,疏而不漏。IPO前,丙公司大量造假,大股东累积大额债务,成功IPO并募集资金后,大股东通过在建工程或预付账款方式将资金汇出以偿还自身债务,在上市公司账面上呈现出在建工程或预付账款的异常增加,最终,丙公司的财务舞弊被监管机构拆穿识破。

二、三招强化你的“排雷术”

本案例所描述的系统性财务造假,由于其舞弊链条完整,涉及进销存、现金流量各个环节,隐蔽性较强。然而这并不代表就无迹可寻,我们仍可以通过一些手段来发现端倪。

(一)关键指标行业对标

对于有一定专业技术能力的投资者,可以通过同行业对标,比对竞争对手和同行业其他企业。

深交所以“投资者教育”专栏

发现“绩优股”时不妨多问几个为什么,并基于可获取的客观证据开展商业逻辑推理,以判断该企业是否真的可以获取远高于同行的毛利率。

(二)关注异常的在建工程余额及完工进度

在本案例中,丙公司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在相邻年度的年报及半年报披露中就存在着显著的矛盾。

通过查看丙公司20X1年年报、20X2年半年报以及20X2年年报中在建工程的附注发现,部分项目的投入金额及完工进度均呈现出“匪夷所思”的走势。比如,A项目的投入金额从20X1年底的人民币1000万上升到20X2年的2000万,但是工程进度却从20X1年的40%下降到20X2年的25%;B项目的投入金额从20X1年的人民币100万上升到20X2年半年报的人民币3100万,完工进度却从40%不变,而到20X2年年报中又下降到人民币100万元,完工进度却上升至95%。诸如此类的异常变动,多次出现于在建工程相关信息披露中。

(三)关注大量现金交易情形

在该舞弊案中,涉及大量的现金交易,使得追查资金来源较为困难。对于投资者来说,在电子支付广泛使用的趋势下,需要警示仍存在大量现金交易的企业,其可能存在隐藏交易轨迹的嫌疑。

三、启示与思考

在本案例中,虽然大股东费尽心思通过系统性舞弊下了“一盘大棋”,然而终究还是被监管机构识破并受到了相应的处罚。我们作为普通投资者,能从本案例中获得哪些启示呢?

第一,警惕企业“难以置信”的优良表现

作为投资者要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通过同行业对标等方法,对“好故事”要审慎评估、仔细推敲,关注高于同行业毛利的商业逻辑基础是否站得住脚。同时,还可以关注市场媒体是否有负面信息质疑企业表现以及质疑基础,是否有收到交易所问询函等。

第二,培养阅读公司公告的好习惯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是投资者了解上市公司的重要渠道,培养良好的阅读公司公告习惯对于投资者而言非常必要。本案例中,丙公司作为一家大规模资本投入的企业,投资者尤其要注意其年报和公告中所披露的工程信息,对比以前年度和当年的披露项目是否一致、工程进度是否合理,以及新项目与企业战略发展的一致性等。

免责声明:本文仅为投资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

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文所涉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文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